

证券代码：871245

证券简称：威博液压

公告编号：2025-072

江苏威博液压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13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三楼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马金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的说明：

本次股东会会议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共 7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0,671,575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1.72%。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参与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共 2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4,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出席 7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1.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0,661,575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反对股数 1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1.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2,858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6.67%；反对股数 1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33%；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2.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马金星、董兰波、淮安豪信液压有限公司、淮安众博信息咨询服务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草案）的议案》

1.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2,858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6.67%；反对股数 1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33%；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2.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马金星、董兰波、淮安豪信液压有限公司、淮安众博信息咨询服务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四) 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可行性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1.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2,858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6.67%；反对股数 1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33%；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2.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马金星、董兰波、淮安豪信液压有限公司、淮安众博信息咨询服务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五) 审议通过《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1.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2,858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6.67%；反对股数 1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33%；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2.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马金星、董兰波、淮安豪信液压有限公司、淮安众博信息咨询服务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六)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1.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2,858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6.67%；反对股数 1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33%；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2.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马金星、董兰波、淮安豪信液压有限公司、淮安众博信息咨询服务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1.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2,858 股, 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6.67%; 反对股数 10,000 股, 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33%; 弃权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2.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马金星、董兰波、淮安豪信液压有限公司、淮安众博信息咨询服务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八)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5-2027年)〉的议案》

1.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0,661,575 股, 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 反对股数 10,000 股, 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 弃权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需回避表决。

(九) 审议通过《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及其审核报告的议案》

1.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0,661,575 股, 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 反对股数 10,000 股, 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 弃权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需回避表决。

(十) 审议通过《关于与马金星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认购协议〉的议案》

1.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2,858 股, 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6.67%; 反对股数 10,000 股, 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33%; 弃权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2.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马金星、董兰波、淮安豪信液压有限公司、淮安众博信息咨询服务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有关事宜的议案》

1.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0,661,575 股, 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 反对股数 10,000 股, 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 弃权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需回避表决。

(十二) 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 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一	《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32,858	76.67%	10,000	23.33%	0	0%
二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	32,858	76.67%	10,000	23.33%	0	0%

	债券方案的议案》						
三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草案）的议案》	32,858	76.67%	10,000	23.33%	0	0%
四	《关于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可行性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32,858	76.67%	10,000	23.33%	0	0%
五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32,858	76.67%	10,000	23.33%	0	0%
六	《关于制定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32,858	76.67%	10,000	23.33%	0	0%
七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32,858	76.67%	10,000	23.33%	0	0%
八	《关于制定公司〈未来三年股东	32,858	76.67%	10,000	23.33%	0	0%

	回报规划 (2025-2027 年) >的议案》						
九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及其审核报告的议案》	32,858	76.67%	10,000	23.33%	0	0%
十	《关于与马金星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认购协议>的议案》	32,858	76.67%	10,000	23.33%	0	0%
十一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有关事宜的议案》	32,858	76.67%	10,000	23.33%	0	0%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徐湘伟、曹新竹

(三) 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以及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会的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及通过的决议内容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 (一)《江苏威博液压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
- (二)《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江苏威博液压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江苏威博液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4 日